

关于《国能宁东可再生氢碳减排示范区 12万千瓦制氢光伏示范项目压覆煤炭资源评估 报告》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的函

国能（宁夏宁东）绿氢能源有限公司：

《国能宁东可再生氢碳减排示范区12万千瓦制氢光伏示范项目压覆煤炭资源评估报告》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的有关材料收悉。经审查，符合相关规定，予以评审备案。

本函仅适用于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，不作其他用途。

如对评审备案结果有异议的，可自收到本函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法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自收到本函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
2023年3月6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宁夏回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办公室

2023年3月6日印发
